

阜新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阜新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以下简称我社）在市委、市政府的指导和支持下，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全面、及时、准确公开，提高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规定编制本报告。报告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阜新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打造透明、便捷、高效的服务平台。充分利用“阜新市供销社”微信公众号开展对外宣传工作。在供销社深化综合改革、做强做优流通服务主业、推进基层社建设扩面等方面，及时准确将国家最新出台有关服务“三农”政策、信息进行对外宣传。突出抓好正面宣传引导，有效发挥信息宣传作用，传递供销动态、传播供销文化、讲好供销故事。全年发布原创工作动态宣传类信息 82 条，及时准确公开我社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及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等财政信息，公开率为 100%。有效提升了广大人民群众对我社工作开展成效的关注度和认同感。

（二）依申请公开

2023年，我社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按照关于政府网站建设的系列要求，我社严格落实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审核和保密审查工作制度，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带有密级的、未经批准的敏感信息、资料严禁在网站公开，确保“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社坚持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和规范管理，构建信息宣传阵地，通过“阜新市供销社”微信公众号，利用新媒体方便、快捷的优势，充分运用数字化、可视化形式进行政策发布与解读，贴近受众信息获取习惯，打造权威、及时、高效的政务新媒体平台。坚持新闻时效性，坚持当天发生的信息当日审核、当日发布，节假日持续更新，及时将国家最新出台有关服务“三农”政策、信息进行对外宣传。全年发布信息总计1096条，其中原创信息82条，订阅用户数385个。

（五）监督保障

为认真做好我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进行，我社制定了依申请公开信息的受理、办理、答复程序，并明确规定，凡属我单位主动公开的信息，由责任科室提交办公室进行审查，并由分管领导进行确认、保密审查，

签字后，由政务公开具体负责的工作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将信息上传或更新在市供销社政务公开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政务公开方式单一，公开的范围不全面。目前主要采用微信公众号等方式进行公开。

针对这些问题，我社将采取相应的措施，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提高政务公开的全面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更好地服务公众，增强政府公信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我社未收缴政府信息管理费。